

## 103 年中高齡工作歷程調查結果摘要

鑒於國人高齡化趨勢日益顯著，為提供相關單位及早因應未來工作人力短缺情形，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103 年 10 月創辦「中高齡工作歷程調查」，蒐集 45 歲以上者人力概況、職場生涯、工作轉折與困境、家庭照顧與負擔及養老經濟來源等資訊，俾供政府規劃中高齡就業促進與退休安養政策之參據。

一、人力概況：103 年 10 月 45 歲以上民間人口計 955 萬 8 千人，其中女性略多於男性；年齡層以 45~54 歲者占 38.47% 居多，55~64 歲與 65 歲以上者各約占 3 成；教育程度以國中及以下者占 47.78% 居多，大專及以上者亦占 24.75%；地區分布以北部區域占 44.59% 居多，東部區域僅占 2.53%。近 10 年 45 歲以上民間人口增幅為 34.12%，其中屬戰後嬰兒潮世代之 55~64 歲者增幅最高，達 79.92%。

### 二、中高齡者職場生涯

(一) 工作經驗：103 年 10 月 45~64 歲中高齡民間人口計 679 萬 2 千人，其中有工作過者計 642 萬 7 千人或占 94.62%，工作總年資平均為 25.61 年，其中男性為 28.54 年，女性為 22.54 年。有工作過之 45~64 歲中高齡者中，僅做過非典型（部分時間、臨時性或人力派遣）工作者計 26 萬 6 千人或占 4.14%；其餘做過全日正式工作者計 616 萬 1 千人，其中最長一份工作年資平均為 18.34 年，工作內容以製造業占 30.93% 與生產操作及勞力工占 35.29% 居多。

表 1 有工作過之 45~64 歲中高齡者主要工作資歷

103 年 10 月

	總計		男性		女性		目前有工作		目前已無工作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總計	6 427	100.00	3 283	100.00	3 144	100.00	4 120	100.00	2 307	100.00
做過全日正式工作者	6 161	95.86	3 089	94.10	3 072	97.70	3 980	96.60	2 181	94.54
平均工作份數 (份)	2.75	-	2.86	-	2.64	-	2.84	-	2.59	-
最長一份工作年資 (年)	18.34	-	20.48	-	16.20	-	19.67	-	15.92	-
僅做過非典型工作者	266	4.14	194	5.90	72	2.30	140	3.40	126	5.46

(二) 目前有工作者之未來職涯退休規劃：目前有工作之 45~64 歲中高齡者計 412 萬人，其中已規劃好未來職涯退休年齡者計 275 萬 7 千人或占 66.92%，規劃之退休年齡平均為 62.48 歲，距離目前平均年齡尚餘 10 年，其中男性規劃之退休年齡為 63.01 歲，較女性 61.75 歲略長；若加計其目前為止之平均工作總年資，則預定職涯總年數達 37.45 年。就距離規劃好之職涯退休時間觀察，規劃於 5 年內退休者計 42 萬 9 千人或占 15.55%。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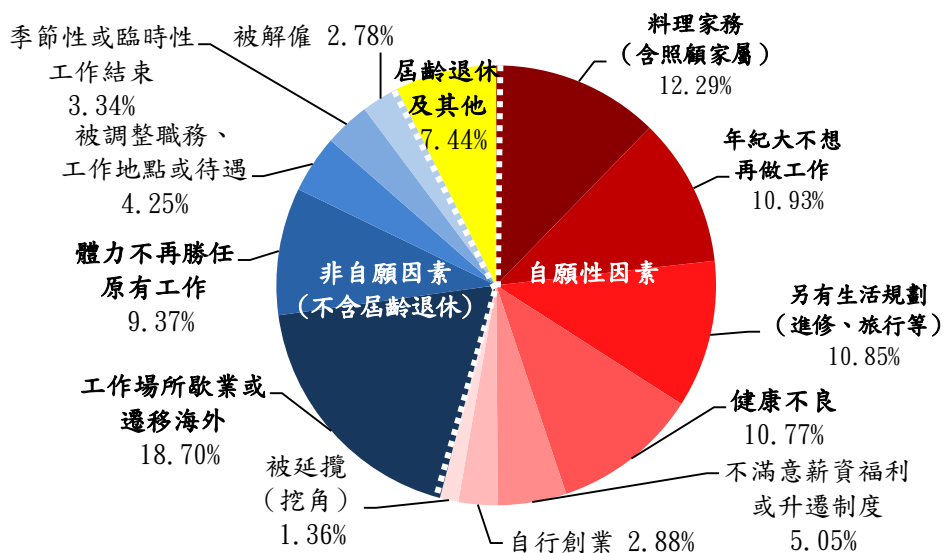
(三) 目前無工作者之未來工作意願：目前無工作（含從未工作）之 45~64 歲中高齡者計 267 萬 2 千人，其中未來會工作者計 29 萬 6 千人或占 11.08%，按性別觀察，男性未來會工作之比率為 16.89%，明顯高於女性之 8.19%。至於未來不會工作者之平均年齡為 56.72 歲，且以女性占 68.97% 居多；不會工作之最主要原因，以「料理家務（含照顧家屬）」、「年紀大（含退休，須達 50 歲）」與「健康不良」各占 37.36%、30.10% 與 16.23% 居多，其中男性以「年紀大（含退休，須達 50 歲）」為主；女性則以「料理家務（含照顧家屬）」居多。

### 三、中高齡者工作轉折與困境

(一) 滿 45 歲後離職情形：103 年 10 月 45~64 歲中高齡於 45 歲後有做過工作者計 552 萬 6 千人，其中曾離職者計 197 萬 6 千人或占 35.75%。第一次離職最主要原因屬自願性因素者占 54.13%，其中「料理家務（含照顧家屬）」、「年紀大不想再做工作」、「另有生活規劃（進修、旅行等）」與「健康不良」者各約占 1 成；屬非自願性因素者（不含屆齡退休）占 38.43%，其中以「工作場所歇業或遷移海外」與「體力不再勝任原有工作」分占 18.70% 與 9.37% 居多，屬「屆齡退休及其他」者占 7.44%。第一次離職後有復職者計 75 萬人，復職率為 37.95%，間隔時間平均為 7.13 個月，其中男性復職率為 42.84%，較女性復職率 32.58% 高約 10 個百分點。

圖 1 45~64 歲中高齡者於 45 歲後之第一次離職最主要原因

103 年 10 月



(二) 受僱就業者擔心失業情形：45~64 歲屬受僱身分之就業者計 274 萬 1 千人，其中會擔心失業業者計 98 萬 8 千人或占 36.05%。會擔心失業之受僱就業者中，有 8 成 5 是因工作場所業務不振，主要認為國內（外）經濟景氣不佳，致擔心失業最主要原因以「工作場所將歇業或遷移海外」計 30 萬人或占 30.35% 居多，「工作場所對中高齡員工不友善」與「職位低易被汰換」分別為 24 萬 4 千人與 17 萬 9 千人或占 24.67% 與 18.10% 居次，三項原因合計占 7 成 3。至於其認為政府應提供之就業協助，以「修訂工時相關規定，提高彈性，使廠商願意多僱用中高齡勞工」占 66.99% 居多，「提供職業訓練」與「加強求才、求職媒合」各占 49.96% 與 47.10% 居次。

表 2 45~64 歲會擔心失業之受僱就業者擔心失業最主要原因

		103 年 10 月						單位：%	
	總計		工作場所 將歇業或 遷移海外	工作場所 對中高齡 員工不友善	職位低 易被汰換	從事臨時 性或人力 派遣工作	工作部門 (將)被裁撤	其他	
	千人	%							
總計	988	100.00	30.35	24.67	18.10	9.96	6.58	10.36	
男	604	100.00	30.56	25.28	16.72	10.25	6.95	10.24	
女	384	100.00	30.02	23.69	20.26	9.50	5.99	10.54	

註：其他包含「職位、薪資高易被檢討」、「無法配合資訊化、自動化等新式作業流程」與「其他原因」。

(三) 退離職場情形：曾經工作但目前已退離職場（指目前已無工作且未來亦不會工作）之 45~64 歲中高齡者共計 201 萬 4 千人，其中男性為 68 萬 5 千人或占 33.99%，女性為 132 萬 9 千人或占 66.01%。若以退離時點（離開最後一份工作年齡）觀察，滿 45 歲前已退離職場者計 81 萬 2 千人或占 40.30%，退離年齡平均為 34.11 歲，其中女性於滿 45 歲前退離者占 51.89%，明顯高於男性之 17.79%；至於 45 歲後才退離職場者，計 120 萬 2 千人或占 59.70%，退離年齡平均為 53.88 歲，其中女性屬自願性因素者占 72.70%，亦高於男性之 65.47%，致兩性退離職場年齡以女性平均為 42.82 歲較早，男性則為 51.92 歲。

表 3 45~64 歲已退離職場中高齡者彙整表

		103 年 10 月					
		總計		男性		女性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總計	〔人數 結構〕	2014		685		1329	
滿 45 歲前退離者		812	40.30	122	17.79	690	51.89
45 歲後退離者		1202	59.70	563	82.21	640	48.11
滿 45 歲前退離者找尋工作情形		812	100.00	122	100.00	690	100.00
曾找尋工作		28	3.50	14	11.12	15	2.15
未曾找尋工作		783	96.50	108	88.88	675	97.85
45 歲後退離者離開最後一份工作原因		1202	100.00	563	100.00	640	100.00
自願性因素		833	69.32	369	65.47	465	72.70
非自願性因素（不含屆齡退休）		266	22.16	132	23.47	134	21.01
屆齡退休及其他		102	8.52	62	11.06	40	6.29

註：本表離職 4 次以上者，離開最後一份工作原因以第 3 次離職原因替代。

(4)

#### 四、家庭照顧與負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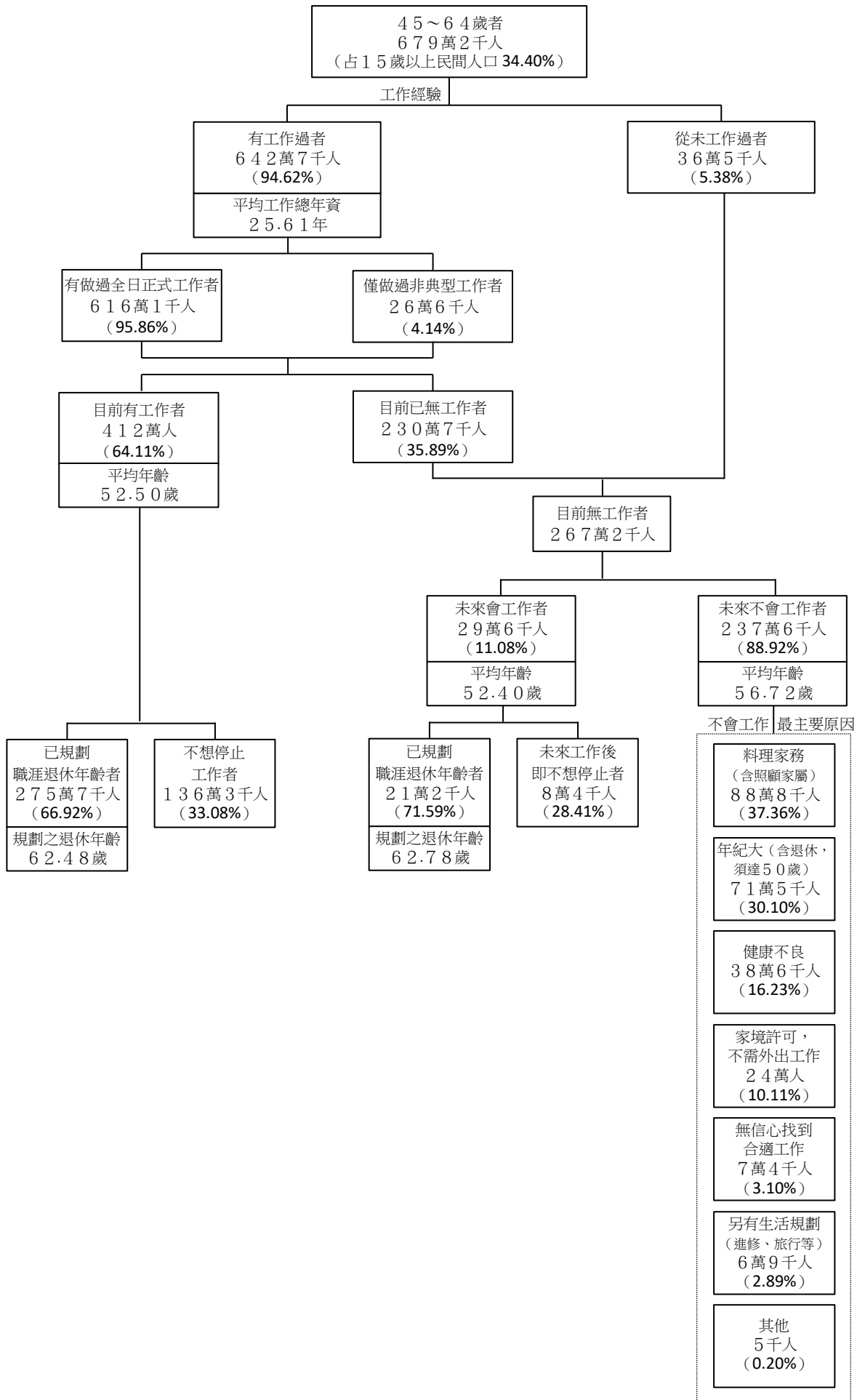
(一) 需照顧家屬與負擔家屬生活費情形：103年10月45歲以上需照顧家屬者計372萬人或占38.91%；需負擔家屬生活費者計374萬5千人或占39.18%。按特性別觀察，需照顧家屬與需負擔家屬生活費之比率均以45~49歲者較高，分別為66.63%與69.94%；女性需照顧家屬之比率為39.47%，略高於男性之38.32%，而男性需負擔家屬生活費之比率為53.75%，明顯高於女性之25.53%。

(二) 需照顧家屬與負擔家屬生活費之對象：45歲以上需照顧家屬與需負擔家屬生活費之對象，均以「子女」分別占53.76%與61.60%居多，「(配偶)父母」(自己或配偶的父母)分別占47.74%與47.63%居次；若與97年、100年相較，照顧對象為「子女」之比率，因國人少子女化而漸呈下降，照顧對象為「(配偶)父母」之比率，則隨人口高齡化而上升。另需同時照顧「(配偶)父母」與「子女」，並負擔其生活費者之三明治族，計52萬8千人或占5.52%，其中以男性之37萬1千人居多。

五、養老經濟來源：103年10月45~64歲中高齡已規劃好未來養老(年滿65歲後)之固定經濟來源者計474萬6千人或占69.88%，其中大專及以上者已規劃好之比率為78.90%，高於國中及以下者之64.66%。已規劃者之最主要經濟來源以「本人及配偶退休(伍)金」占30.74%居多，「勞保老年給付」29.60%次之，「儲蓄(含利息)」亦占20.87%；至於多數已邁入養老階段之65歲以上者，已有固定經濟來源者計269萬3千人或占97.34%，其最主要固定經濟來源，以「子女奉養」占28.55%居多，其次為「本人及配偶退休(伍)金」與「社會救助或津貼(含老農津貼、國民年金給付等)」分別占22.84%與21.73%。

# 45~64歲中高齡者職場生涯

103年10月



# 有工作過之45~64歲中高齡者 工作轉折(含退離職場情形)

103年10月

